**附件1：**

附录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 |
| 合同包 | 资质要求 |
| 第1合同包 | 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具有广告设计、制作服务或室内装饰设计； |

（二）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 |
| 合同包 | 业绩要求 |
| 第1合同包 | 近3年承担过1个文化墙设计、制作、安装项目。 |

注：申请人应提供近3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来承担的类似材料供应业绩的合同协议书。合同协议书应含有：甲、乙方单位名称，材料供应品类及合同额，甲、乙方签字盖章等内容。如果合同不能反映上述要求的业绩内容，可由甲方出具有效证明。如无合同协议书或合同协议书及甲方证明不能反映上述要求的业绩内容，询价人在对申请人进行业绩审查时将不考虑该业绩。

（三）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 |
| 合同包 | 信誉要求 |
| 第1合同包 | 不得存在下列情况（信誉最低要求）：  1、处于被责令停业、接管或清算、破产状态；  2、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2）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其他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按联合惩戒要求禁止参与招投标的；  （5）上一年度被列入建设集团或询价人D级资源库且处于处罚期内的协作单位；  （6）近三年度被列入建设集团或询价人Z级资源库且处于处罚期内的协作单位。 |

注：1.对以上（1）、（2）、（4）信用状况应附指定网站截图，截图上须有时间（电脑状态栏时间），截图时间为询价公告发布之日至申请截止日之间。

**附件2：**

**古田一路北段（长云路〜金银湖南街）工程党员活动室文化墙设计、制作、安装项目询价申请单位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询价文件  接收邮箱 | 日期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盖章

联 系 人： 签字